

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为深化公司改革，整合资源，强化协同，提升运营效率，增强竞争力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需要，对现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和优化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新增部门

新增精益管理部、东方学院、分子公司及事业部。

二、取消机构或部门

取消监事会、成本中心；督察办并入风控中心；人力行政中心拆分为人力资源中心和总经理办公室。

三、更名部门

审计部更名为风控中心；制造中心更名为生产运营中心；研发中心更名为研究院；财务中心更名为财经中心；信息中心更名为流程&IT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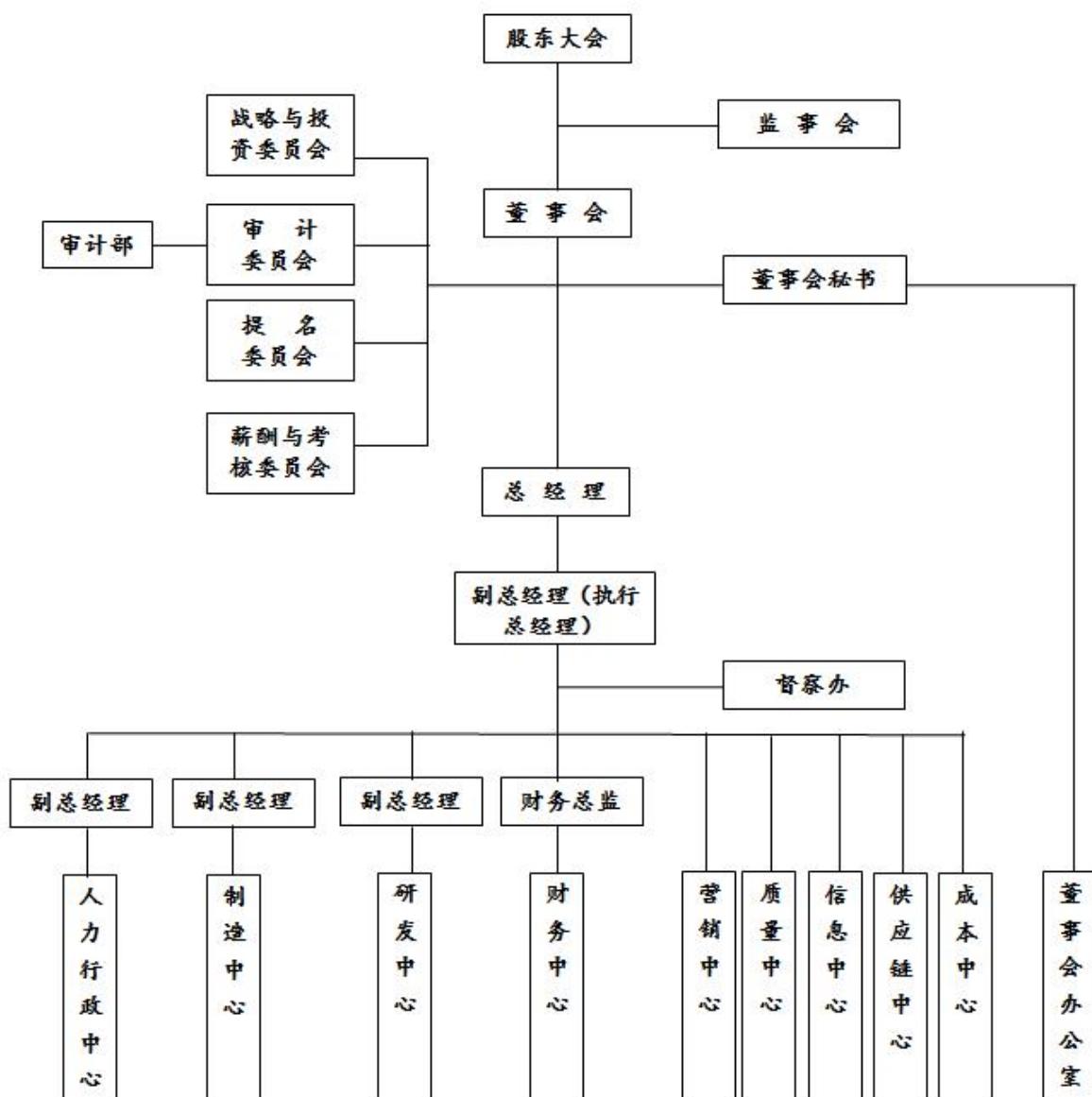
调整前后的组织架构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9日

调整前组织架构图：



调整后组织架构图：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

